

常州大学

2020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初试试题 (A 卷)

科目代码: 884 科目名称: 综合二(民法学、刑法学) 满分: 150 分

注意: ①认真阅读答题纸上的注意事项; ②所有答案必须写在答题纸上, 写在本试题纸或草稿纸上均无效; ③本试题纸须随答题纸一起装入试题袋中交回!

一、名词解释 (本大题共 6 小题, 每小题 5 分, 共 30 分)

1. 普通合伙
2. 无因行为
3. 代理
4. 一般立功
5. 社区矫正
6. 期待可能性

5 分
5 分
5 分

6

二、简答 (本大题共 6 小题, 每小题 8 分, 共 48 分)

1. 简述法人成立的条件
2. 简述要约的概念及条件
3. 简述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概念及特征
4. 简述直接故意与间接故意的区别
5. 简述吸收犯的特征
6. 简述一般立功和重大立功的区别

8 分
8 分
8 分

6

~~案例分析 16 分~~

三、论述 (本大题共 2 小题, 每小题 20 分, 共 40 分, 每题作答不少于 500 字)

1. 试论物上请求权
2. 试论犯罪客观方面的构成及其意义

20 分

2

四、案例分析 (本大题共 2 小题, 每小题 16 分, 共 32 分, 每题作答不少于 500 字)

1. 案例 1。

案情: A 省的甲公司于 2000 年 1 月通过签订使用许可合同获得某外国企业在中国注册的“金太阳”电脑商标独占使用权及其操作系统 M 软件的使用权, 批量组装“金太阳”电脑。2001 年 7 月, 甲公司与 A 省的乙公司签订委托销售合同, 约定乙公司以自己的名义销售 100 台“金太阳”电脑, 销售价格为每台 3000 元, 每销售一台收取代销费 300 元。同年 9 月, 乙公司向 B 省的丙大学以每台 3000 元的价格卖出 70 台“金太阳”电脑, 合同约定丙大学当日支付 15 万元, 提货 50 台, 另 20 台电脑由丙大学开办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丁公司收货并付款, 同时合同还约定如发生纠纷由“起诉一方所

16 分

第 12 页共 2 页

在地法院管辖”。/法律-教育-网原创/ 同年 10 月初，丁公司收到乙公司发运的 20 台“金太阳”电脑，并将该批电脑进行赢利性出租，但丁公司多次以资金困难为由拒绝了乙公司的付款要求。2002 年 3 月，乙公司将尚未卖出的 30 台电脑的“金太阳”商标清除，更换为戊公司的注册商标“银河”，并以每台 4000 元的价格卖给不知情的李某 2 台，李某将其中一台赠送给好友胡某。

问题：

1. 如果丙大学使用的 50 台电脑出现质量问题，应向谁主张违约责任？
2. 丁公司出租电脑的行为是否侵犯 M 软件的出租权？为什么？
3. 乙公司如果起诉请求支付 20 台电脑货款，应以谁为被告？怎样确定管辖法院？

2. 案例 2。

考 16 分

案情：4 甲、乙、丙、丁四人都是已成年的男子。某天，他们在一起喝酒，甲提出到江边的货船上盗窃财物，乙、丙、丁表示同意。甲遂分派乙去准备匕首和自行车，丁去窥视作案地形；入夜后，甲、乙、丁三人聚集一起，由丁带领到一艘装有出口衣料的货船，盗得出口衣料三捆，价值人民币三千余元；第二天甲要乙去找丙想办法销赃，乙找到丙后，丙一再表示不干，乙说：“上船容易下船难，不去小心你的狗命！”丙出于无奈，遂把赃物卖掉，所得赃款由四被告人平分。

请分析：本案中甲、乙、丙、丁所处的地位如何？从他们共同故意形成的时间上来划分，是属于哪一种形式的共同犯罪？